



青岛造“大国重器”迎升级版 全球首艘15万吨级大型养殖工船在青交付运营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辛小丽

昨日,由青岛国信集团投资建设的全球首艘15万吨级智慧渔业大型养殖工船“国信1号2-1”在中国船舶集团北海造船厂交付运营,被正式命名为“鲁即渔养60617”。

“国信1号2-1”是全球首艘10万吨级养殖工船“国信1号”的升级版,将以“船载舱养”模式开展大黄鱼、鲑鳟鱼等名优鱼种养殖,设计年产高品质鱼类约3600吨。新一代养殖工船交付运营是青岛市以“大国重器”领航深远海养殖的又一里程碑,标志着我国深远海智慧渔业大型养殖工船项目正式迈入技术迭代和规模扩张的“2.0时代”。

生产效率与经济效益实现“双提升”

“国信1号2-1”全船投资6.1亿元,船长244.9米、型宽45米、结构吃水15米、排水量15万吨,养殖水体近10万立方米,设置15个标准养殖舱、4个环形跑道池、22个养殖试验池。2023年9月8日,“国信1号2-1”完成第一块钢板切割,国信人以“在钢板上绣花”的细节精度,完成400余份详细设计图纸认可审查,下发8800余份施工图纸,高标准完成建造目标。2024年12月,“国信1号2-1”第一次驶离码头出海试航。经检测,船舶性能、结构检查、噪声和振动测量等多项性能指标均达到设计要求,集成控制系统良性运转,海试取得圆满成功。

新一代养殖工船以“适渔性”为核心设计原则,在功能布局、养殖系统、新能源利用、信息一体化等领域实现160余项技术突破与优化创新,船舶整体布局、适渔性、安全性及作业精准度显著提升。其中,数智化应用赋能精准度提升实现重大突破,实现鱼苗入舱、成鱼起捕、投饲及加工等核心生产环节全流程机械化作业,全船整体机械化率提升至90%以上,自动化水平提升45%,养殖决策智能化替代率达30%,人力成本降低20%,生产效率与经济效益实现“双提升”。

“国信1号2-1”的成功交付运营,标志着我国深远海养殖工船产业迈入标准化复制新阶段。该船型的投用将为船队规模化扩张提供技术范本,有力助推我国千亿元级深远海产业集群建设进程。根据建设进度,“国信1号2-2”预计于2025年10月加入运营序列,国信养殖工船产业届时将形成“三船联动”格局,全面推动饲料加工、冷链物流、水产精深加工等配套产业链协同发展,为构建国家“蓝色粮仓”战略提供工业化解决方案的标杆案例。

研发团队获得95项知识产权及专利

2022年5月20日,全球首艘10万吨级智慧渔



全球首艘15万吨级智慧渔业大型养殖工船“国信1号2-1”。

业大型养殖工船“国信1号”交付运营,这艘海水养殖领域的“大国重器”,开创了“船载舱养+游弋养殖”的深远海养殖新模式,被誉为“移动的海洋牧场”。三年来,“国信1号”先后在黄海、东海、南海锚地完成养殖作业,累计航程1.7万余海里,1100余万尾鱼苗成功入舱养殖,相较于传统网箱,养殖周期缩短25%、月均增重提升1.8倍、单舱成活率突破90%,在全球首次实现了集“鱼苗上船、生长养殖、品质调控、疫病防控、起捕加工”为一体的全周期产业化流程。

国信养殖工船产业启动以来,项目纳入科技部“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获评农业农村部深远海养殖工船重点实验室、山东省深远海养殖工船技术创新中心。研发团队围绕设施设备、疫病防控、品种培育等方面开展64项自主研发项目,累计获得工船相关知识产权及专利95项。“国信1号”出品的“裕鲜舫”深海野游大黄鱼通过水产养殖管理委员会(ASC)、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HACCP)、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等国际权威认证,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及“特质农产品”名录,获评“青岛优品”,列入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名单。产品销售覆盖全国23个省市地区,并远销新加坡、韩国、美国、加拿大等国际市场,充分彰显我国深远海养殖技术的领先水平。

打造海洋“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

作为青岛市市属企业中唯一以海洋产业为主业的国有企业,国信集团积极把握海洋产业战略发展机遇,自2016年入局海洋产业至今,累计投资超过百亿元,重点打造了“传统养殖和深加工产业链”“以养殖工船和陆基循环水为主导的垂直产业链”“海洋大健康产业链”三条海洋产业发展曲线,全面推动海洋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2024年11月,青岛市委、市政府立足海洋强国战略部署,整合青岛国信集团旗下海洋板块优质企业和资产,组建成立青岛海洋发展集团,打造海洋“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当前,青岛海洋发展集团拥有4家一级子公司(含1家上市公司),构建以“现代海洋渔业、海洋生物医药、航运物流”为支柱产业,“海洋装备和新材料”为培育产业,青岛海洋生物医药研究院、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为创新支撑的“3+2+2”产业架构。

面向未来,青岛海洋发展集团将着眼于海洋新质生产力发展方向,着力实施“新质强海、科技创海、金融赋海、品牌出海”四项工程,力争3年内年产值达120亿元,致力于成为青岛海洋产业发展引领者和海洋科技成果转化示范者。

财经发布

六部门发文促进规范 金融业数据跨境流动

本报综合消息 为更好解决金融机构在数据跨境流动过程中的部分难点、痛点,近期,中国人民银行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促进和规范金融业数据跨境流动合规指南》(以下简称《指南》),重点围绕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出境,明晰金融业数据跨境流动规则指引。

当前,随着金融领域对外开放深入,“引进来”和“走出去”并举,外资金融从业机构不断在华展业兴业,中资金融从业机构加速拓展海外市场,数据跨境需求日益迫切。国家网信办在2024年出台的《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规定》(以下简称《规定》),为中央金融管理部门进一步优化金融业数据跨境流动管理要求创造了条件。

《指南》针对跨境支付、跨境汇款、跨境开户、跨境购物等活动情形,结合金融业务实际,扩展形成47项具体的可免于申报数据出境安全评估、订立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通过个人信息保护认证的金融业务场景,全面衔接《规定》相关要求。

《指南》针对无法免于数据跨境相关合规义务,但基于实际情况又存在数据出境需求的,梳理形成常见金融业务场景61项,连同可免于相关合规义务的活动情形,作为金融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出境必要性的108项金融业务场景,可以视为一次行业级数据出境安全预评估工作,力求提前完成金融管理部门在出境安全评估中所涉工作,以期后续配合国家网信部门进一步提升评估效率。

(编辑:李旭超)

财经速读

●中国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昨日表示,一季度,全国铁路累计发送旅客10.74亿人次、同比增长5.9%,创历史同期新高,有力保障了广大旅客平安便捷温馨出行,为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促进服务消费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研发投入适老化旅游列车,打造“熊猫专列”“伊春号”“大河之南号”“齐鲁一号”等品牌,与沿线酒店、景区联动,拓展旅游消费新场景,一季度全国铁路累计开行旅游列车187列,同比增长30%,为旅游经济、银发经济发展注入了新动能。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昨日发布物流企业评估工作报告。报告显示,截至目前,全国通过A级评估的物流企业数量已达10797家,其中代表国内最高发展水平的5A级物流企业数量达到520家。10797家A级企业中,综合服务型物流企业占比超76%,业务覆盖电商、医药、汽车零部件等高附加值领域。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杨国栋表示,这一成果标志着我国物流行业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建设迈上新台阶。从“量的积累”到“质的飞跃”,物流评估正引领行业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16日发布报告预测,受贸易紧张局势加剧和不确定性上升影响,2025年全球经济增速将放缓至2.3%。报告指出,近期美国关税措施正在扰乱供应链、破坏经贸环境的可预测性,贸易政策不确定性显著增加,这导致投资决策推迟,企业招聘减少。

本报整理

山东出台“惠企十条” 释放绿色发展红利

本报综合消息 昨日,山东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抓改革创新 促高质量发展”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第十八场,介绍近年来山东环保惠企工作开展成效以及近期出台的环保惠企十条举措有关政策情况。

今年,省生态环境厅紧盯企业群众办事的难点、堵点、痛点,在要素保障、环评审批、执法监管等领域出实招、求实效,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制定出台《山东省生态环境厅抓改革创新促高质量发展惠企十条》(以下简称《惠企十条》)。

实行线下办事“只进一门”

在要素保障方面,《惠企十条》提出强化污染物总量指标、碳排放指标、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指标等生态环境要素保障。重大项目存在污染物总量指标缺口的,可采取申请全省统筹调配和与其他市协商调剂等方式予以解决;实行碳排放指标削减预支,探索建立重金属污染物总量跨市调剂机制,服务保障重点项目建设。

在环评审批方面,包括保障重点项目环评高效办理、释放环评改革惠企政策红利两个方面。《惠企十条》提出建立重点项目环评服务“三本台账”,畅通环评审批“绿色通道”,全力

保障每一个项目早开工、早建设、早投产;开展园区优化环评分类管理试点、深化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试点,实施告知承诺、“打捆”审批等优化简化措施,最大限度降低企业成本、减轻企业负担等。

在政务服务方面,《惠企十条》提出进一步精简办事材料、压减办事环节、优化办事流程;实行线下办事“只进一门”,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进驻大厅,统一受理、一站办理;深化线上办事“一网通办”,推动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等。

在诉求办理方面,《惠企十条》提出落实企业群众诉求“接诉即办、一办到底”,即建立健全涉企诉求“接收、处理、答复”高效运转体系,完善工作流程,实行专人负责,建立动态台账,限期办理答复。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环保绩效提级行动

在重污染应急方面,提出深入实施重污染天气应急差异化管控。包括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环保绩效提级行动,2025年全省新增环保绩效A、B级或行业引领性企业100家以上;将保障民生、保障城市正常运转或涉及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外贸出口的B级及以上企业和重大工程项目,

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豁免清单等。

在固废管理方面,《惠企十条》提出研究制定《山东省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试点工作方案》,推动单一类别危险废物精准利用;优化转移固体废物(不含危险废物)出省利用备案程序,进一步提高备案效率等。

在执法监管方面,包括推动涉企检查阳光规范运行、推行“无感监管、有感服务”新模式、推进企业环境信用及时修复三个方面。《惠企十条》提出深入实施差异化执法监管,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对严重违法行为精准打击;完善以自动监控为主,走航监测、无人机巡查、卫星遥感等“天空地一体”的非现场监管体系,2025年非现场执法占比力争达到45%;修订《山东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对确有经济困难且被批准延(分)期缴纳罚款的企业实行信用承诺修复,给予企业更大“容错纠错”空间等。

下一步,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将以《惠企十条》落实落地为契机,不断深化环保惠企举措,纵深推进生态环境领域营商环境优化,为企业发展持续注入“绿色”动能。同时,山东将依托线上线下各类媒体平台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惠企政策的知晓度,让更多企业了解并享受到环保惠企红利。

(编辑:李旭超)